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收益約為265,8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57,330,000港元增加約3.31%。
- 期內毛利約為62,5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5,070,000港元增加約38.75%。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由17.51%增加至23.52%。
-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5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3,940,000港元減少約67.59%。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265,842	257,328
銷售成本		<u>(203,312)</u>	<u>(212,260)</u>
毛利		62,530	45,068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4	1,866	2,404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16	19,655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8,841)	(39,24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 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		<u>(21,874)</u>	<u>(10,852)</u>
經營溢利(虧損)		13,336	(2,627)
融資成本		<u>(14,097)</u>	<u>(8,693)</u>
除稅前虧損	5	(761)	(11,320)
所得稅開支	6	<u>(3,180)</u>	<u>(2,622)</u>
期內虧損		<u>(3,941)</u>	<u>(13,942)</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715)</u>	<u>(113)</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7,656)</u></u>	<u><u>(14,055)</u></u>
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東		(4,519)	(13,942)
非控股權益		578	–
		<u><u>(3,941)</u></u>	<u><u>(13,942)</u></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8,224)	(14,055)
非控股權益		568	–
		<u><u>(7,656)</u></u>	<u><u>(14,055)</u></u>
每股虧損	8		(經調整)
– 基本		<u><u>(0.13港仙)</u></u>	<u><u>(0.54港仙)</u></u>
– 攤薄		<u><u>(0.13港仙)</u></u>	<u><u>(0.54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352	8,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71,349	165,137
土地租賃溢價		27,691	28,541
潛在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款		128,962	50,000
收購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款		3,171	4,176
無形資產	10	182,000	–
		521,525	256,630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	24,295	162,615
存貨		24,409	23,381
土地租賃溢價		678	68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68,648	329,9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57	2,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37	90,143
		351,924	609,45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24,809	99,985
銀行及其他借貸		97,172	134,395
應付票據	14	280,000	–
應付即期稅項		1,779	1,659
		503,760	236,03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51,836)	373,4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9,689	630,045
非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14	–	280,000
遞延稅項負債		2,396	2,396
		2,396	282,396
資產淨值		367,293	347,64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44,874	44,874
儲備		294,551	302,77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39,425	347,649
非控股權益		27,868	–
權益總額		367,293	347,6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公積金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1,163	235,950	117	22,231	40,135	(46,830)	282,766	-	282,766
期內虧損	-	-	-	-	-	(13,942)	(13,942)	-	(13,942)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13)	-	(113)	-	(11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13)	(13,942)	(14,055)	-	(14,055)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6,232	55,089	-	-	-	-	61,321	-	61,32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7,395</u>	<u>291,039</u>	<u>117</u>	<u>22,231</u>	<u>40,022</u>	<u>(60,772)</u>	<u>330,032</u>	<u>-</u>	<u>330,032</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4,874	370,907	117	26,356	24,331	(118,936)	347,649	-	347,649
期內虧損	-	-	-	-	-	(4,519)	(4,519)	578	(3,94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3,705)	-	(3,705)	(10)	(3,71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3,705)	(4,519)	(8,224)	568	(7,656)
擁有權權益變動									
業務合併產生之非控股 權益(附註16)	-	-	-	-	-	-	-	27,300	27,3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4,874</u>	<u>370,907</u>	<u>117</u>	<u>26,356</u>	<u>20,626</u>	<u>(123,455)</u>	<u>339,425</u>	<u>27,868</u>	<u>367,29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222,747	6,576
投資活動(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232,657)	76,119
融資活動(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51,320)</u>	<u>204,93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1,230)	287,626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143	9,14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u>124</u>	<u>12</u>
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037</u>	<u>296,78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9,022	55,542
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存款	<u>15</u>	<u>241,245</u>
	<u>29,037</u>	<u>296,78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所詳述就無形資產採用之會計政策則除外。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鑑於在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151,836,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情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若干資金來源，提供其經營業務所需資金。考慮到本集團資產目前的價值，本集團將能為其現有銀行融資再融資或從金融機構取得額外融資。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有關準則及詮釋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所呈報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因此等發展而出現重大變動。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經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收益

收益指(i)銷售包裝產品(已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於扣除所有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呈列)
(ii)門票銷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及(iii)放債業務之貸款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包裝產品	259,734	257,328
門票銷售之所得款項淨額	5,259	—
貸款利息收入	849	—
	<u>265,842</u>	<u>257,328</u>

3. 分類呈報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根據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內部報告，評估該等分類之表現及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本集團之經營分類按其業務性質建構及分開管理。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如下：

- (a) 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包裝業務」)；
- (b) 證券買賣及其他投資活動(「證券投資」)；
- (c) 票務代理業務(「票務代理」)；及
- (d) 放債業務(「放債業務」)。

分類業績指各可報告分類之業績。以下分析為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計量方法。

3. 分類呈報(續)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包裝業務		證券投資		票務代理		放債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259,734</u>	<u>257,328</u>	<u>-</u>	<u>-</u>	<u>5,259</u>	<u>-</u>	<u>849</u>	<u>-</u>	<u>265,842</u>	<u>257,328</u>
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u>15,269</u>	<u>11,023</u>	<u>(22,374)</u>	<u>(10,852)</u>	<u>5,203</u>	<u>-</u>	<u>338</u>	<u>-</u>	<u>(1,564)</u>	<u>171</u>

可報告分類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之(虧損)溢利總額	(1,564)	171
其他收入	881	722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19,655	-
未分配金額		
—未分配融資成本	(11,200)	(4,826)
—公司開支	(8,533)	(7,387)
期內綜合除稅前虧損	<u>(761)</u>	<u>(11,320)</u>

3. 分類呈報(續)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載列如下：

	包裝業務		證券投資		票務代理		放債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資產	<u>473,969</u>	<u>496,166</u>	<u>24,311</u>	<u>205,016</u>	<u>187,406</u>	<u>-</u>	<u>37,349</u>	<u>-</u>	<u>723,035</u>	<u>701,182</u>
可報告分類負債	<u>188,693</u>	<u>220,650</u>	<u>-</u>	<u>-</u>	<u>1,613</u>	<u>-</u>	<u>-</u>	<u>-</u>	<u>190,306</u>	<u>220,650</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之資產總值							723,035		701,182	
未分配總部款項							150,414		164,902	
							873,449		866,084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之負債總額							190,306		220,650	
未分配總部款項							315,850		297,785	
							506,156		518,435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2	862
租金收入	297	283
	<u>339</u>	<u>1,145</u>
其他收入		
銷售原料及廢品	372	373
銷售蒸汽	792	846
雜項收入	219	40
匯兌收益	144	-
	<u>1,527</u>	<u>1,259</u>
	<u>1,866</u>	<u>2,404</u>

5.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2,897	4,335
應付票據利息開支	11,200	4,358
	<u>14,097</u>	<u>8,693</u>
b) 其他項目：		
土地租賃溢價之攤銷	507	372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03,312	212,2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89	10,473
投資物業折舊	330	26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4)	28
員工成本	<u>36,462</u>	<u>33,671</u>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中國之經營所得稅撥備乃以現行有關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礎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適用稅率25%計算。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u>(4,519)</u>	<u>(13,94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經調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3,589,901	249,3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之影響	-	11,294
股份拆細之影響	-	2,345,346
	<u>3,589,901</u>	<u>2,605,940</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89,901</u>	<u>2,605,940</u>

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所採用之股份數目已經調整，以反映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股份拆細之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為43,4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926,000港元)，而出售為25,96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92,000港元)。

10. 無形資產

	票務代理權 千港元
賬面值之對賬—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添置—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6)	182,000
	<hr/>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2,000
	<hr/>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成本	182,000
累計撇銷	—
	<hr/>
	182,000
	<hr/>

誠如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所詳述，獨家票務代理權乃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獲取。所收購之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獲授之年期為20年。

所收購之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獲授之年期為20年，並有權同於到期日優先重續。加上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自二零零四年起投入營運，且每年有逾500場表演，本集團已釐定該資產具無限使用年期。因此，獨家票務代理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已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上雄國際顧問集團有限公司就獨家票務代理業務之價值進行評估。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若干主要假設釐定。使用價值基於管理層批准之20年期財政預算，透過採用每張門票平均收入之增長率(於二零一七年為15%、自二零一八年起至二零二一年為5%及於二零二一年後為3%)、表演參與者之增長率(自二零一七年起至二零二零年為1.2%及於二零二零年後維持不變)，及20%貼現率釐定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於預算期之現金流量預測亦基於預算期之預期銷售釐定。預期現金流入／流出已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釐定。

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證券，持作買賣：		
於香港上市	-	128,563
於香港境外上市	376	381
非上市投資基金，持作買賣	23,919	33,671
	<u>24,295</u>	<u>162,615</u>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計算。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71,865	144,747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476)	(482)
	<u>171,389</u>	<u>144,265</u>
應收票據	52,702	102,988
應收貸款(附註(a))	37,000	-
其他應收款項	1,911	72,222
預付款項及按金	5,646	10,495
	<u>268,648</u>	<u>329,970</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a) 應收貸款按固定年息率12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報告期末，董事個別地參考借貸人目前之信貸評級評估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根據評估，由於貸款金額之可收回性並無惡化跡象，因此毋須考慮計提撥備。借貸人為獨立於本集團之第三方。

應收貸款乃按港元計值。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62,681	137,717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7,610	5,011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226	15
一年以上	1,348	2,004
	<u>171,865</u>	<u>144,747</u>
減：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476)	(482)
	<u>171,389</u>	<u>144,265</u>

本集團之客戶獲授之一般信貸期為90至120日(二零一五年：90至120日)。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以備抵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之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從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74,778	59,996
應付票據	9,566	4,839
其他應付款項	13,616	19,501
應付8厘票據之應計利息	26,849	15,649
	<u>124,809</u>	<u>99,985</u>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60,327	47,991
三個月以上但於六個月內	9,603	7,560
六個月以上但於一年內	3,067	2,611
一年以上	1,781	1,834
	<u>74,778</u>	<u>59,996</u>

14. 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利率8厘之兩年期票據	<u>280,000</u>	<u>280,000</u>

該等票據按年利率8厘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到期，並以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鵬程企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為衡平法抵押。票據持有人為獨立於本集團之第三方。

15. 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法定：				
—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25港元)	<u>30,000,000,000</u>	<u>375,000</u>	<u>8,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	<u>3,589,901,240</u>	<u>44,874</u>	249,300,124	31,163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	—	109,690,000	13,711
股份拆細(附註)	—	—	3,230,911,116	—
於報告期末	<u>3,589,901,240</u>	<u>44,874</u>	<u>3,589,901,240</u>	<u>44,874</u>

附註：根據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一股面值0.125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125港元之拆細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份彼此之間將在所有方面具有同等地位及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之權利與特權。

16.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收購Master Rac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Master Race集團」)85%之股權，代價為135,000,000港元。Master Race集團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票務代理業務、企業形象諮詢以及文化及營銷活動策劃業務。Master Race集團已與桂林廣維文華旅遊文化產業有限公司(「廣維文華」)訂立獨家票務代理協議，據此，Master Race集團將獲廣維文華授出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年期為20年。

收購事項旨在更妥善地管理業務風險，務求令本集團業務更多元化，以及開拓投資於不同項目之合適機會。考慮到廣西暢旺的旅遊業及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往績紀錄，本集團對收購事項感到樂觀，並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升其於旅遊業的業務組合之良機。

1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事項日期，Master Race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代價以下列方式支付：	
已付現金	<u>135,000</u>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已確認金額：	千港元
無形資產(附註10)	182,000
其他應付款項	<u>(45)</u>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81,955
非控股權益	(27,300)
議價收購收益	<u>(19,655)</u>
	<u>135,000</u>

議價收購收益19,660,000港元乃按本集團於收購日期分佔Master Race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超過投資成本之差額計量，並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Master Race集團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貢獻收益5,260,000港元及溢利5,200,000港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期內集團收益總額將為5,260,000港元，而期內溢利將為5,200,000港元。

17. 關連方交易

除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交易／資料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u>-</u>	<u>833</u>

該關連方由本公司的前任董事周鵬飛先生全資擁有。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未償還法定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興建生產廠房	-	4,84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4	463
潛在收購附屬公司	<u>17,200</u>	<u>-</u>
	<u>18,424</u>	<u>5,307</u>

19. 公平值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定義之三種程度之公平值等級，下文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平值計量或需要經常性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其公平值之資產和負債，其中公平值計量整體乃根據對整體計量至關重要之最低等級輸入值進行歸類。各種等級之輸入值定義如下：

- 等級一(最高等級)：本集團可於計量日獲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
- 等級二：除了等級一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 等級三(最低等級)：資產或負債並非可觀察的輸入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等級一 千港元	等級二 千港元	等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等級一 千港元	等級二 千港元	等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於香港上市	-	-	-	-	128,563	-	-	128,563
股本證券，於香港境外上市	376	-	-	376	381	-	-	381
非上市投資基金	-	23,919	-	23,919	-	33,671	-	33,671
	<u>376</u>	<u>23,919</u>	<u>-</u>	<u>24,295</u>	<u>128,944</u>	<u>33,671</u>	<u>-</u>	<u>162,615</u>

等級二之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之闡述

非上市投資基金乃基於交易商所報之市場價格估值。如無，公平值乃經參考類似工具所報之市場價格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等級一及等級二之間之公平值計量並無轉撥，等級三之公平值計量亦無撥進或撥出。

2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期內，收益約為265,8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57,330,000港元增加約3.31%。

毛利

期內，毛利約為62,5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5,070,000港元增加約38.75%。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由17.51%增加至23.52%。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期內物料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經營收入約為1,87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400,000港元減少約22.38%。

融資成本

期內，融資成本約為14,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8,690,000港元增加約62.16%。該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就應付8厘票據確認六個月利息開支，而去年同期則為兩個月利息開支。

期內虧損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4,5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3,940,000港元減少約67.59%。期內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議價收購收益約19,660,000港元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增加約11,020,000港元之淨影響所致。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儘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本集團之包裝業務（即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用於家電的泡沫塑料包裝產品）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益及現金流量，且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並尤其加強成本控制，導致物料成本減少，因此收益仍然略升0.9%及毛利率由17.5%提升至21.6%。然而，期內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虧損增加，並就出售香港上市證券錄得虧損約21,870,000港元。鑒於近年股市波動不定，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投資組合之表現，並採納相對保守的投資策略，以盡量減輕證券投資的風險及在回報方面的不明朗因素。

在維持包裝業務及縮減證券業務規模的同時，本集團亦一直探索其他商機，務求使本集團業務更多元化，以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就此而言，本集團已自本年度起根據放債人條例，於香港以放債人牌照開展放債業務。期內，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約850,000港元已於收益表確認。期內收取的平均年利率為12%。預期有關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回報。

為捕捉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的市場潛力，本集團從事一系列相關項目。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收購Master Race集團後，本集團獲授中國廣西省的人氣文化表演印象劉三姐之獨家票務代理權，年期為20年。印象劉三姐為於陽朔縣灕江畔出演之戶外晚間演出。有別於其他在封閉場景上演之演出，印象劉三姐以灕江實景為舞台。江上水煙飄渺、月華披灑、連峰隱現、水鏡映照，化作廣袤無垠的自然舞台佈景。大型燈光設計、特殊煙霧效果及環迴音響工程與自然景觀渾然為一，為觀眾帶來超然視覺享受。每場演出歷時約70分鐘，共分七幕。每一幕均有不同場景及燈光效果，背景景色亦隨自然環境變換。參演演員達600人，大部分為灕江沿岸村民。總導演張藝謀別出心裁地將經典劉三姐山歌結合少數民族文化，以自然景觀化為大型實景演出。期內，共演出113場次及售出約257,600張門票，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約5,300,000港元。

除收購中國文化及旅遊業務外，本公司亦於東南亞尋求海外商機。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所公佈，本集團計劃收購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Yong Tai Berhad(「Yong Tai」)。Yong Tai現有之三項在建中物業項目(即「The Apple & Courtyard By Marriott」、「Impression Melaka」及「Impression City, Melaka」)均策略性選址於馬六甲(為馬來西亞其中一個增長最迅速之城市)之遺產城市中心，而現有房地產項目交通便利，原因為其位處鄰近商業中心、銀行、酒店、配套設施之黃金地段，並僅與馬六甲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之古蹟文物相距1.5公里。此外，就後期發展而言，受馬六甲多姿多采之旅遊業活動所推動，現有項目預期將為Yong Tai集團貢獻經常性收入，並自酒店經營產生收益。Yong Tai亦於馬六甲、Klang Valley及Johor擁有四項潛在物業發展項目，其未來八年的綜合發展總值約為馬幣70億元。收購事項預期將於本年度第三季度前完成。

面對中國泡沫塑料包裝行業的激烈競爭，本集團繼續致力維持其包裝業務之競爭力，包括加強生產技術及成本控制，而另一方面則物色其他於中國及東南亞有更大市場潛力的業務機會。因此，本集團已透過本年度一系列收購事項進軍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而該等行業被視為近年蓬勃的行業，且並不受經濟週期之重大影響。為撥支上述收購事項，本公司策略性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至375,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起生效，以及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及二零一六年八月建議進行兩項集資活動，有關活動不僅為該等項目提供充足資金，亦擴大大公司之股東基礎。於集資活動完成後，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亦將獲鞏固。

憑藉於旅遊、娛樂及文化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之強大管理團隊，本公司對中國新項目及馬六甲(為馬來西亞其中一個增長最迅速之城市)之房地產行業感到樂觀。預期此等新項目將於未來為本集團產生可觀回報。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業務組合之表現，並不時尋求其他潛在收購機會。

報告期後事項

期末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完成收購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80%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38,000,000港元，該目標公司間接擁有位於廣西省南部之東興市，西面毗鄰越南的東興屏峰雨林景區。東興市佔地約590平方公里，總人口約為300,000人，並以其自然景觀及秀麗景色聞名，而最重要的是，當地居民較為長壽，且國家旅遊景區質量等級評定委員會已對上述景區授予「4A級」景區的地位。業務範圍包括景區投資、組織戶外活動、製作及推出廣告、種植馬鈴薯、油籽及豆類以及造林。本集團正制定發展當地的業務計劃，包括興建溫泉別墅以吸引更多遊客。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本集團亦與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理療及保健按摩店營運之管理服務之獨立第三方威富國際有限公司就以代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賢泰國際有限公司（「賢泰」）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83,640,000港元，並將以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每股0.12港元配發及發行697,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的方式支付。賢泰目前間接擁有八間店舖，以於中國提供傳統休閒保健按摩，並旨在升級為集保健按摩、專業理療、中醫泥療和特色遠紅外線能量療法為一體的專業健康管理機構，專為幫助各類已經開設或計劃開設的保健會所經營委託管理。收購事項預期將於本年度第三季度前完成。

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意向書（「意向書」），內容有關建議收購主要從事旅行社業務的意高旅運有限公司95%之已發行股本，代價為不超過5,700,000港元。尚未訂立正式協議，而意向書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失效。建議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Cherry Square Limited訂立正式協議，以收購Master Race集團85%之股權，Master Race集團主要從事票務代理業務、企業形象諮詢以及文化及營銷活動策劃業務，現金代價為135,000,000港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而議價收購收益19,700,000港元已於期內在收益表中確認。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本集團與Yong Tai分別就認購Yong Tai 15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Yong Tai 200,000,000股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ICPS」）訂立認購協議，發行價分別為每股認購股份及ICPS馬幣0.80元（相當於約1.48港元）。Yong Tai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所有類型布匹之生產及印染以及房地產發展。認購股份及ICPS之總代價為馬幣280,000,000元（相當於約518,000,000港元），並將按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i)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及(ii)本公司之建議集資活動，即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訂立之配售協議，透過若干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認購6,0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最多為580,000,000港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Yong Tai將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與Yong Tai訂立補充文件，同意將達成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之達成日期由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延長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該兩項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批准。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兩項交易尚未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Jumbo Venus Limited就收購Golden Truth Enterprises Limited（「Golden Truth」）已發行股本之80%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138,000,000港元。Golden Truth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旅遊發展、景區投資及管理業務，其擁有位於東興市之東興屏峰雨林景區。代價以現金償付，而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完成。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之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期內概無其他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

其他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351,920,000港元，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268,650,000港元以及銀行及現金約29,040,000港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約為503,76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票據約280,000,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約124,810,000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約97,17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本金額為280,000,000港元之年利率8厘應付票據，其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到期。票據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鵬程企業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為衡平法抵押。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債務總額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7,220,000港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所致。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應付票據。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57.95%（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9%）。

資產抵押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其他章節所披露之資料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總值68,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500,000港元)的資產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18,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對沖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355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名)員工長駐中國及香港。本集團按員工表現、經驗及市場慣例釐定員工薪金。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述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Dragon Ocean Develop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30,792,040	23.14
吳僑峰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830,792,040 (附註)	23.14
Quantum China Assets Management Ltd.	實益擁有人	198,000,000	5.52

附註：

吳僑峰先生持有Dragon Ocean Development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僑峰先生被視為於830,792,0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概述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

經修訂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由彼等擔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彼等之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背景及資歷作出貢獻。彼等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在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私務繁忙或另有公務在身而無法出席大會。

本公司將致力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日後之股東大會，確保符合守則條文第A.6.7條之規定。

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不合規事項

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四日起委任王欣先生及韋立移先生為董事及封華邦先生辭任董事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下跌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數目。司徒惠玲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辭任董事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包括10名董事，其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數目。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儘快物色及委任適當人士填補空缺。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封華邦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而王欣先生及韋立移先生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司徒惠玲女士辭任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李道偉先生及林海麟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傅天忠先生及李肇和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黎豐瑞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韋立移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成員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道偉先生、龐鴻先生及林海麟先生。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李珍珍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偉雄先生(執行董事)、林芝強先生(執行董事)、胡健萍女士(執行董事)、王欣先生(執行董事)、韋立移先生(執行董事)、黎豐瑞先生(執行董事)、龐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道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海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登載在「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